

## 心灵漫笔

## 活成自己喜欢的样子

■尚丽  
我从小就爱美,爱梳不同的发型、爱穿有小花和荷叶边的仙女裙、爱闻紫罗兰味的香粉和雪花膏、爱干净的床和摆满书的房间。我梦想着能拥有一双高跟鞋,梦想有一间属于自己的单独房间和床,梦想有一个摆着鲜花的大梳妆台,上面排列着各种香水和脂粉。但小时候,我那农村的家很穷、很小、很脏,一到下雨根本出不去门,院子里天天都有鸡粪、牛羊粪、猪圈的味儿。

六岁的时候,我到过一个亲戚家玩,他家有工人,在城里上班。当看见他家梳妆台上的雪花膏时,我忍不住偷偷挤到手心一点闻,那是我闻过的紫罗兰香。但当我回头时,发现了亲戚投来的鄙视的眼神,那眼神,我现在还记忆犹新。九岁的时候,妈妈把我留了一年的长发剪短了,这样,她就可以在繁重的农活之余多休息一会儿,而省去为我梳头洗头的麻烦,我为此哭了很久,一整天没吃饭。十岁的时候,因为没有漂亮的裙子,我死活不去参加学校组织的春游活动,而被妈妈痛打了一顿;还有一次,因为没有自行车,春节到十里外的亲戚家做客,结果在大

雪中迷了路,冻得像卖火柴的小女孩一样,在旷野中无助的哭泣……

我小时候放过羊,夏天,那么热的天,我要让羊把肚子吃鼓起来,才好意思回家。那时,看着羊欢快吃草的样子,我觉得羊比我幸福多了,天天可以吃到最爱的食物,而我,只有春节的时候,才能吃到我最爱吃的肉。那时,我一点都不觉得羊有多可爱、不觉得乡村的景色有多么美、空气有多么新鲜,我想到城市去,再也不回来。

后来,我考上了师范,这是当时能跳出农门、拥有一份正式体面工作最快捷的方式,然后,我又自考了大专、本科,在北京的几所名校研修、学习,游览了泰国、德国、荷兰、法国……

现在,在外漂泊20年后,我选择回到故乡。夕阳西下时,穿着高跟鞋走在故乡宽阔洁净的乡间小路,看那西天的火烧云漂亮极了,看垂柳依依、湖水清澈,看倦鸟归巢,看牧羊的乡亲悠闲地赶着羊回家……“盛世无饥馁,何须耕织忙。”现在,我从羊群中看到了诗意和乡村生活的自由闲适。

现在,我可以每天穿不同的高跟鞋穿行于城市

与乡村之间;现在,无论春夏还是秋冬,我每个季节都有不少于十件的连衣裙;现在,我可以买各种香型的香水和化妆品;现在,我可以每天都去理发店洗头,做不同的时尚发型;现在,我不再担心迷路,无论身处城市乡村高山森林大海,无处不在的网络会精准指路,而且,我有了自己的汽车,可以随时去寻找诗与远方……

生活中,有人问我:为什么现在回来?也有人问我:为什么要不停地上学、读书。

我为什么回来?因为我有了更多选择的权利和自由,因为只有故乡,我才能体会唐诗宋词元曲里的乡愁,因为眷恋那种熟悉的感觉,因为我想看看故乡变美的样子,还因为心中那份感恩。所以,我回来了。

有位哲人说,这世上只有一种成功,那就是按照自己喜欢的方式生活。那么,我毫不惭愧地说,我是成功的,我一步步活成了自己喜欢的样子。不是因为自己的优秀和本事,而是因为我的背后有我的国家,是国家抬高了我的心。父母给了我们肉体的安顿,国家给了我们精神和心灵的依托,这样的人和人生,才是完整的。

阅读助我成长 悦读改变人生  
yue du zhu wo cheng zhang yue du gai bian ren sheng

## 远去的青春岁月

——读路内《少年巴比伦》

## ■浮生

《少年巴比伦》是我近期看得最欢快的书,在杂事烦扰、心情郁闷的时候看到这样一本书,一扫生活的阴霾。虽然作者的初衷并不是为了让我发笑,但字里行间的幽默无处不在,很多章节让我笑出了声音。

《少年巴比伦》的主角路小路是个“浑不吝”少年,从技校毕业进入糖精厂实习,按部就班的学徒生涯很快让他融入“工厂”这个大环境,并混迹于一帮老油条中昏昏度日。这样的日子简单直白,车间的粗放氛围和少年莽撞的天性相辅相成,最大限度释放着少年的青春和热血。但短暂的新鲜感过去,三班倒的作息、重复的车间操作衍生了少年心头的迷茫,一眼望到底的职业生涯、毫无创新的可能、复制父辈的生活轨迹、一间厂房放置一生,并非少年所愿。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,国有体制改革的浪潮已经初见端倪,时代的变迁带来更多的机遇,命运在选择的路口招手,浑浑噩噩的少年茫然无知,直到他遇到初恋女神——厂医白兰,人生似乎才有了追求和目标。在为爱情燃烧的日子,路小路不再是那个天真鲁莽的少年,他是奔赴在理想路上的勇士。

路小路身上,有着少年的天真和未泯的热情,他和白兰的短暂爱情是彼此青春岁月最珍贵的纪念。他们从对方身上找到理想和向往,并使之内化为成长的动力,催化自己走向更广阔的天地。

青春的遗憾往往在于有能力开启一段美好的感情,却无法掌控一个想要的结局。两个成长中的青年无法停止逐梦的脚步,需要步调一致、目标统一才能落地生根的感情,无法牵系两个渐行渐远的身影,所以少年恋曲注定成一段风干的记忆,只为祭奠一段远去的青春岁月。

少年特定的背景经历,让这一时期的人物活动充满了阳光、汗水和荷尔蒙

## ■诗风词韵

## 夏夜(外一首)

■陈殿功  
午夜,天空蓝得深不见底,如湖月亮滚烫,在炎热的盛夏  
云蒸霞蔚欲睡  
蝉儿口中,不时冒出啾啾热气  
晒场上,奶奶的蒲扇,摇了大半夜  
还没有把家扇凉

## 南瓜花

嘟着小嘴轻轻一吹,南瓜花  
笑开一张粉嫩、娇黄的小脸  
像喇叭,氤氲地吹  
吹出了蛙声,吹出了蝉鸣  
吹开了石榴花像火苗  
燃烧着盛夏的激情  
南瓜花像喇叭,朝着池塘那么一吹  
就绽开荷花朵朵

## 星星

风吹紧了,银河水飞溅起  
一朵浪花,散落在夜空  
一朵朵绽放着些微的光  
像灯盏  
点燃人们生活的希望

## 夏雨(外一首)

■特约撰稿人 赵根蒂  
闷热过后,又下雨了  
一只小伞撑出小巷  
我喜欢这些远方的朋友  
长途跋涉而来  
只有为数不多者,有幸叩响我的家门  
匆匆绽放,又昙花般美丽凋谢  
大地也来不及  
保留它晶莹的模样  
这样吧!如果你们再温柔些  
我就拆了这门  
允许你们直接把花儿,开满我身

## 爱上一只蝴蝶

途中,瞥见路边一个大院内  
几个高高的土堆  
沾满了红黄粉白紫的花朵  
几个土丘,花枝招展  
引来大群的蝴蝶、翩翩起舞  
我禁不住停下车来  
步入花草丛中,蝴蝶舞池  
有一只,翅生金边、粉白纤体  
立在一朵紫花上恋恋不起  
我,一伸手  
就从背后捏住了她的双翅  
被唐突的美人扑棱棱挣扎起来  
哦!别怕!我不会伤害你  
你一定是叫祝英台吧  
我只不过是想,悄悄蒙上你的眼睛  
让你猜猜,我是谁

## 沙河的早晨

## ■张英超

刚爬上对岸的树梢,太阳就打个喷嚏  
喷出的云彩,似一把扇子打不开  
顺着绿色的河岸往东  
迎面的风有薄荷的凉  
不甘绿的主宰,夹竹桃堆红砌白  
石榴的甑灶,也开始酝酿晶莹的甜

对岸萨克斯的悠扬,洒在河面  
似有成群的鱼前去聆听  
白鹭是沙河的公主,河道里飞来翔往  
被偷窥的洗漱者,不胜娇羞  
没听到蛙的咕呱,它知道太阳的脾气  
太阳把一天的温柔,给了沙河的早晨

## ■岁月凝香

## 好像花儿开在春风里

## ■特约撰稿人 李季

很多寂静的夜晚,我就着月光喝酒,怎么也喝不醉。那月光,像人世一样让人迷恋。我相信世上有很多像我这样的人,平时沉默寡言,微醺之后,口若悬河,滔滔不绝如长江之水,三峡大坝都拦不住。平时积攒下来的话,不说完不会罢休。而且,回到家还会又唱又跳,在家里人面前再表演一番。虽是文痴,听着也还可爱,但不变花样这样疯,还是会让人厌倦的。于是,渐渐地就减少了喝醉的次数。

朋友说我很难接近,我说那是因为没酒,喝醉之后,对着一棵树一朵花,我都可能把心里的话全说出来。不过,对酒友的选择比较严谨,不是和谁在一起都会喝醉,再加上酒量还行,比别人先醉的次数相对小一些。虽说酒后吐真言,但酒后头脑都不清醒,那些掏心掏肺的真言又有谁能记住呢?

诗人布罗茨基在《在但丁的阴影下》一文中有一句:“在一生的过程中,心理上的添置物变得比房地产更真实。”醉后的体验也是心理添置物之一,醉中的狂欢,醉后的孤独,都是最真切的人生体验。

布罗茨基在《论独裁》一文中说:“金字塔的稳定是很少依赖其尖顶的,然而却是那尖顶吸引我们的注意力。”一席酒宴,前面可能会平铺直叙,所谓文喝,稳稳当地地进行,但到了最后,总有酒量冒尖的凸现出来,势必成众矢之的。大家都热衷于看酒量大的人喝醉,于是往往那塔顶就先倒下了。我在酒席上倒是很少喝醉过,因为从来就不是塔顶,所以喝醉多是在三五人的小酒席上。朋友说我喝醉后看起来非常开心,有说有笑,好像花儿开在春风里。

《大鱼海棠》里说:“这短短的一生,我们最终都会失去。你不妨大胆一些,爱一个人,攀一座山,追一个梦。”没有酒,没有梦,长夜漫漫,该如何度过?可是,我常常上半夜就把梦做完了,下半夜只好空着;我常常前半生就把梦做完了,后半生只好空着。我们实在不应该就这样过完没有梦想的一生。

能够沉醉于梦的人越来越少了,其实好梦连连就是福,何必成真。周国平说:浮生若梦,何妨就当它是梦,尽兴地梦它一场。世事如云,何妨就当它是云,从容地观它千变。泰戈尔说:生命,轻薄不休,轻浮不倦。我需要用梦作镇纸,来压住这轻薄如纸的现实。

我的日子是孤独的酒杯,我不许它空置,它

就会酒香依旧。人之所以为人,最大的愉悦是灵魂的愉悦,最高的尊严是灵魂的尊严。我已走到了中途,依然随时准备奔跑。

要么沉醉,要么清醒,但绝不麻木。仓央嘉措说,世间事除了生死,哪一件不是闲事?喝酒更是闲而又闲的事。“我的家门是开着的,不要梦一般地走过去。”这是泰戈尔对他爱的人说的话,而我想说给那些美酒和美好的事物。



国画 一壶浊酒品尽人间味 王军作

定的展览外,还会不定时地举办“丝绸之路国家博物馆的功能与使命”“证古泽今——甲骨文文化展”“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展”“一代宗匠展雕刻”等的展览。有一次,在玉展厅,我听到讲解员在讲到玉的历史时提到许慎的《说文解字》,在人群中听讲的我忍不住想说,我就是来自许慎的故乡——河南漯河,那种油然而生的自豪感,你懂得的。

国家博物馆太大了,从早上开馆到下午闭馆,腿累得抬不起来也看不过来。在食品销售区,儿子排很长队后买回来的食物,竟是漯河南街村生产的红油凉面和双汇集团生产的玉米热狗肠。那一刻,我觉得漯河能成为中国食品名城,实至名归。

一年四季,无论什么时候去国家博物馆,映入眼帘的一幕幕历史画卷,都让人禁不住回家要补历史课本给翻烂。每一次参观都有惊喜有收获,每当从国家博物馆出来,看到长安街的车水马龙,我才能回过神来。在国家博物馆,你可以看到从有人类至今的所有展览;在国家博物馆,你会更热爱灿烂的华夏文明,也会更敬畏生命、释怀人生。

每去一次国家博物馆,就相当于复习了一遍历史,它是一本厚重的历史书,我从来没有觉得自己读过它,所以,余生还要继续。

## ■人在旅途

## 在国家博物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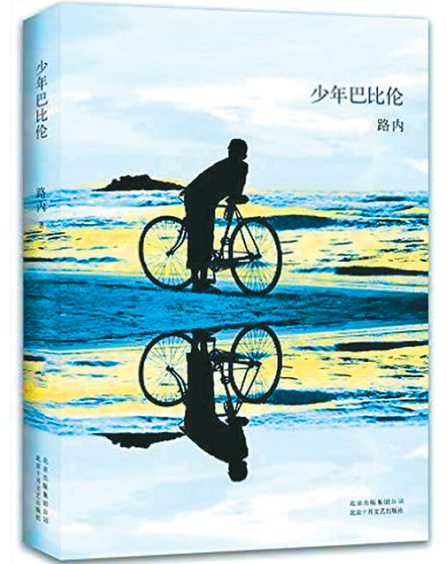
## ■特约撰稿人 张海燕

国家博物馆是我每次到北京都要去的地方,每次去的感觉都不一样,收获也不一样。

第一次去国家博物馆是2018年1月17日,我带着儿子从地铁出来,先在进口安检后,再到各个景点安检。6岁半的儿子用他的身份证过安检时特别兴奋,排队时非要自己拿着身份证过鉴定机,毕竟,人家也是有身份证的“人”了。排队进了国家博物馆后,安检更严格,进门先过安检机,五米后还有安检员再进行人身安检。

我和儿子先去地下展厅参观。这是最大的展厅,有2000多平方米,主要陈列“古代中国”,分远古时期、夏商周时期、春秋战国时期、秦汉时期、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、隋唐五代时期、辽宋夏金元时期、明清时期八个部分。这简直是一本中国古史,这可比书本知识更为直观、震撼,这里陈列的文物让人惊艳并惊讶于古代劳动人民的智慧和结晶。站在这些年龄在百岁的宝贝前,看到这些文物历经千百年时间的洗礼,依然那么璀璨,熠熠生辉,仿佛觉得时间都静止了。国家博物馆里还有家乡舞阳的骨笛和贾湖裴李岗文化契刻符号龟甲,在千里之外看到家乡的宝贝在这陈列着,真是感动和自豪。

地面展厅分为几个小的展厅,展有青铜器、佛像、钱币、玉器、古代绘画等。除了这些固



## 二叔

见他给孩子打针时,像变魔术似的拿出一块糖果,等小孩注意力分散时,一针扎下去,还没等孩子“哇”的一声哭出来,针就拔了出来。

其实,二叔给人看病,不挣几个钱,他看重的是村民们的尊重。有时走在路上,村民大老远就和他打招呼。村民家里办喜事,也会请他去当嘉宾,帮着招呼客人,那都是有面子的差事。

二叔的走村串户,给偏僻的山村带来了崭新的理念。山里人的习惯不好,总是“小病熬,大病扛,实在不行见阎王”。二叔常对他们说,生了病不能拖,别吃太多腌制食物,剩菜剩饭最好不吃。在二叔的反复劝说下,不少村民的健康意识越来越强了。

孩子们到二叔的药房,主要是卖药材。我们那儿山多,药材也多,柴胡、地丁、防风、益母、蒲公英等,应有尽有。挖了药材,晒干,每斤可卖不少钱。有的孩子胆大,敢上山逮蝎子。把一个竹篾劈成两半,用细绳扎紧,就做成一个竹镊子,再拿一个广口瓶,工具就齐了。山里什么地方蝎子多,蝎子最爱藏在哪些石头下面,这都是经验。二叔收蝎子,论个儿,大的两三毛一个。孩子们忙活一假期,开学的学费就能凑齐了。

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后,村里出去打工的人越来越多,“赤脚医生”慢慢淡出人们的视线,二叔的药房开始冷清下来了。这时,乡卫生院收编各大队医术过硬、口碑良好的全科医生,二叔幸运地被选中。到了乡里,二叔有机会接触高水平的专家,加上自身爱钻研,医术又见涨了。几年后,县里新建了公疗医院,二叔前去应聘,又考上了。从此,名正言顺地成为县医院的一名医生。

去年,我给二叔打电话,知道他已经退休。二叔说,山里的空气好,他准备回老家住,顺便把坪地上的那几间瓦房收拾出来,开个诊所。放下电话,我竟有一种莫名的激动和兴奋。

